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5年4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布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上升：310%~34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365%-385%	盈利：17,359 万元
	盈利：80,719 万元- 84,191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原预计有所增长，同时因证券投资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高于原预计，从而使得2015年上半年业绩增长超出原预计区间。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将披露的 201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三日